

对 账 函

致：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本公司出于内部管理的需要，今后将每季度与贵公司核对债权债务事项，望请配合；下列数据均出自本公司帐簿记录，如与贵公司相符，请在本函下端“确认处”盖公章；如有不符，请在“数据不符”处说明；感谢支持！

截止日期：2023年10月31日			
甲方：四川共享物流有限公司		乙方：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已开票未付款金额	134540.57		
已对账未开票金额（明细如下）	133934.35		
2022年10月份	25351.58		
2022年11月份	15203.48		
2022年12月份	12077.20		
2023年3月份	19350.14		
2023年4月份	10266.52		
2023年5月份	17964.30		
2023年6月份	9243.51		
2023年7月份	7939.04		
2023年9月份	8578.58		
2023年10月份	7960.00		
应收款总金额	268474.92	应付款总金额	268474.92

四川共享物流有限公司

确认： 

日期： 



河北光华智能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确认：

日期：

数据不符，需要说明事项

甲方：四川共享物流有限公司		乙方：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签章：

日期：